



紅玫瑰與白玫瑰 張愛玲筆下愛情

文山 字水

在現代文學的長河裏，張愛玲被譽為傳奇才女。有人說，她的文字是璀璨的金沙，經歷歲月的淘洗而越發耀眼，而張愛玲的身影也在無數讀者心中留下無可取代的印記。

2020年，為紀念張愛玲誕辰100周年，有人將張愛玲典藏重新發行。所謂典藏，是根據文類和發表年代編纂而成，包括她各時期的長篇小說、短篇小說、散文和譯作，共18冊。

其中一冊收錄了她1944至1945年間的11篇小說，並以其中一篇《紅玫瑰與白玫瑰》作為書名。這篇小說中，「紅玫瑰」和「白玫瑰」象徵兩類不同性格、不同性質的女性，並透過男主角扭曲的感情關係探討時代轉變下，一個小人物的內心世界。

故事中的女性被分為「紅玫瑰」和「白玫瑰」，正如男主角佟振保心中認定，也許每一個男子全都有過這樣的兩個女人，一個是他的白玫瑰，是他聖潔的妻子；一個是他的紅玫瑰，是他熱烈的情人。

振保出身寒微，但很努力，曾出洋留學，是半工半讀赤手空拳拿下學位，回國在外資公司任高職。他在英國曾跟一個名叫玫瑰的英中混血兒相戀，所以他把以後的兩個女人都比作玫瑰。

振保自認是一個有驚人自制力的人，尤其對婚姻、對愛情、對前程，他認為他是自主的。當他要學成歸國時，與玫瑰的戀情成為一件「不上算的事」，他就毅然放棄這段初戀的愛情，哪怕玫瑰哭得死去活來。

因為成績優異，振保畢業前已獲在上海的英國大

廠商聘用，回國後即就職，並需要租住友人的家，因此而認識了友人的太太王嬌蕊，也就是他日後的「紅玫瑰」。

王嬌蕊是個作風洋派的女子，雖有嬌豔的外形，言行舉止卻大膽直率。不出意外，二人隨即展開一段禁忌之戀，振保覺得「和她在一起的時候，根本就覺得沒有辯論的需要，一切都是極其明白清楚，他們彼此相愛，而且應當愛下去。」他愛嬌蕊，因嬌蕊也全心全意地愛他。

不過，當嬌蕊說已將二人的事告訴了丈夫，打算離婚後正式嫁給他，那又是另一回事了。「對與錯」終於被放上振保心裏天秤去衡量，振保不想自己牽涉進他人婚變，於是再次斷絕了這段彼此相愛的戀情。

「好人」無愛 婚姻無情

拋棄這段感情，讓振保免於社會的譴責，但諷刺的是，他仍然無法逃離社會的壓迫。

他放棄了他的「紅玫瑰」，遵循母親的意思，娶了孟煙鵬小姐——他的「白玫瑰」。煙鵬是個人人誇的大家閨秀，個性溫和柔弱，是個生活在傳統思想體系下的女性。「她愛他，不為別的，就因為在許多人之中指定了這一個男人是她的。」正因如此，她時常把這樣的話掛在口邊：「等我問問振保看。」可見煙鵬是個一切以丈夫和女兒為重心的女人，一位傳統的賢妻良母。這樣的她在婚後卻與振保愈來愈沒有話題，遭到嫌棄。

「也許每一個男子全都有過這樣的兩個女人，至少兩個。娶了紅玫瑰，久而久之，紅的變了牆上的一抹蚊子血，白的還是『床前明月光』；娶了白玫



◆ 舞台劇版《紅玫瑰與白玫瑰》。

瑰，白的便是衣服上沾的一粒飯黏子，紅的卻是心口上一顆硃砂痣。」

婚姻的開頭還算順利，可過一陣子後，振保覺得煙鵬不再新鮮，藉口忙於公事在外面找女人。但煙鵬愛他，一直深信振保是因工作忙碌，才時常晚回家。振保持續冷落煙鵬，直到有一天，他在工作時間突然回家拿雨衣，自以為發現煙鵬和裁縫師交好，怒不可遏。之後，他愈來愈放肆，乾脆直接帶女人回家。

從此，煙鵬不再替丈夫掩飾，振保也開始以捧東西、破壞傢具來發洩情緒。他不拿錢回家，讓煙鵬頓時失去依靠。在這時，原先凡事都靠丈夫的煙鵬一下子開始逢人訴苦。在小說的最後，振保「改過自新，又變了個好人」。一個自私懦弱、拋卻感情



資料圖片

的偽君子，真的能算好嗎？

可以說，張愛玲利用了社會傳統對人的期許，揭露規範下人們內在的空虛和情感的虛假。振保對愛情和婚姻的觀念，何嘗不是在反映他的劣根性？找情人要找激情的「紅玫瑰」，就算搭上的是朋友的妻子，反正追求的是刺激，不過要負責任又是另一回事；結婚的對象，卻要找純潔的「白玫瑰」。可惜，紅玫瑰的熱烈只是一時，青春逝去，花瓣也會枯萎；而白玫瑰有一天也會褪去純潔的色彩。

倘若你是，是要做紅玫瑰還是白玫瑰？或許這個問題本身便帶有刻板的意味，畢竟，花朵若要綻放，怎能一心去博摘花人的喜愛呢？

◆ 兩亭（退休中學中文科教師，從事教育工作四十年）

「詩魔」多愁善感 幸得知己唱和

文自由戲

白居易，字樂天，他的作品平易近人、通俗易懂，乃至於有「老嫗能解」的說法。

白居易自小便過着寄人籬下的生活，少年時他進入長安，試圖以科舉翻身，可是運氣不佳，磕磕碰碰地考了十幾年，直到三十歲才算成功當上公務員。元稹和白居易同年考上了國家公務員，兩人雖不是同齡人，但對詩的熱情和對改革社會的意志，讓他們兩人一拍即合，幾乎是一見如故。

如同其他官員一樣，白居易曾在京城任官，也曾遭貶謫至江州，在江州寫下名留千古的《琵琶行》。仕途不順、生活落魄，加之白居易作為詩人，情感細膩而繁雜，於是只好和遠方的知己元稹通信，或是一唱一和地作詩。有時候是一些瑣碎的生活小事，吃着秋葵配米飯，卻感嘆「憶昔榮華日，迄今窮退時。」有時候是睹物思人、觸景生情：

月夜與花時，少逢杯酒樂。
唯有元夫子，聞來同一酌。
把手或酣歌，展眉時笑謔。
（《寄元九》）

或是表達對即將重逢的歡欣：

容貌一日減一日，心情十分無九分。
每逢陌路猶嗟嘆，何況今朝是見君。
（《見元九》）

江州安頓下來後，白居易已經開始適應南方的飲食和生活，於是

他吃着鱸魚喝着酒，又開始放話：「故園無此味，何必苦思歸？」

可是，不久白居易又被派到靠近四川的忠州。這次，他和弟弟白行簡一起從江州出發，途中遇見了元稹，隨後就溯長江而上赴忠州就任。面對白居易的「深情表白」，元稹也會用詩歌回應：「感君求友什，因報壯士吟。」

有時候我想，若果我是元稹，有這樣一個感性多情的朋友，應該會覺得頭痛吧。話又說回來，白居易只是太愛寫詩而已，無怪乎他自號「詩魔」。他做什麼都要寫詩，早上起來吃了蔬菜配飯會寫詩，中午喝茶會寫詩，午陪孩子玩會寫詩，晚上太太叫他穿暖一點也會寫詩，「寫詩就是生活，活着就要寫詩」應該就是白居易的座右銘吧！

忠州不像江州有那麼多鮮魚，這下白居易脆弱又敏感的神經又要發作了。他隨即寫信給元稹，說忠州土地貧瘠，生計艱難，他吃飯只能吃「飯下腥鹹白小魚」，明明就很在乎自己吃不好，他卻偏說：「飽暖飢寒何足道，此身長短是空虛。」

幸好這種充滿嗚呼嘆氣的貶謫日子，他多熬了一年，就被召回長安，兩年後轉任杭州刺史，後來又去了蘇州。在江南的七年，他過得很舒服，有錢又有地位，也就不再抱怨飲食了，取而代之的是一種恬淡悠遠，與世無爭。

後來，他重返中央，擔任了刑部侍郎、河南尹等重要官職。晚年他一直在洛陽，直到退休後開始了閒適的生活。

◆ 釀澄（資深中學中文、中國歷史科老師，香港歷史文化研究會理事。教學經驗豐富，曾出版多本暢銷中文、中國歷史參考書。）

品讀稼軒詩 細味沉鬱意

文苑英華

一個作家的知名度，往往由是否錄入教科書決定。所謂「成也教科書，敗也教科書」；入了教科書，人人必須誦讀，知名度自然無遠弗屆，然而，也有可能因為「挫折蒼生」而備受千夫所指。在香港，說到唐詩、宋詞，相信必然繞不開李白（《月下獨酌》）、杜甫（《登樓》）和蘇軾（《念奴嬌·赤壁懷古》）、辛棄疾（《青玉案·元夕》）。

說到辛棄疾，我們總聯想到「眾裏尋他千百度，驀然回首，那人卻在，燈火闌珊處」，想到那情深款款的稼軒先生（辛棄疾號「稼軒居士」）。然而，請別忽略稼軒的雄健筆力。

清代詞家陳廷焯有一本叫做《白雨齋詞話》的詞論，十分讚許辛稼軒的詞作，指出「辛稼軒，詞中之龍也，氣魄極雄大，意境卻極沉鬱」，又稱許他的詞作「似不必盡以沉鬱勝，然其佳處，亦未有不沉鬱者」，顯然，辛詞成就之最高處當由「沉鬱」構建。

若隱若見，欲露不露

從文學批評角度論，「沉鬱」這個詞語最早見於唐代杜甫《進雕賦表》的「至於沉鬱頓挫」，而後世多用此詞概括杜甫詩歌的風格特徵。後來，陳廷焯用來概括他的詞學境界和規範。根據陳廷焯《白雨齋詞話》所說，「沉鬱」是「意在筆先，神餘言外」，字面寫的「怨夫思婦之懷」，但實際卻寄寓了「孽子孤臣之感」。這種源於《詩經》的「託物起興」、「因物喻志」的「比興」手法的具體呈現模式，用陳廷焯的說法，該是「發之又必若隱若見，欲露不露，反覆纏綿，終不許一語道破」。而它帶來的效果，不單是表現了「體格之高」，亦能見「性情之厚」。

關於「比興」，葉嘉瑩教授在她的《中國詞學的現代觀》解釋道：「『比』乃是指一種『以此例彼』的寫作方式……至於『興』則是一種『見物起興』的寫作方式。」

辛稼軒有一首名為《賀新郎·別茂嘉十二弟》的詞作，被陳廷焯《白雨齋詞話》評為「沉鬱蒼涼，跳躍動盪，古

今無此筆力」。這首詞是辛棄疾為他的「十二弟」寫的唯二詞作。辛棄疾曾為十二弟茂嘉寫過兩首詞，一首是《賀新郎·別茂嘉十二弟》，另一首則是《永遇樂·戲賦辛字，送茂嘉十二弟赴調》。這兩首都是送別詞，都是因為茂嘉十二弟調官桂林，所以辛稼軒賦此詞以贈別：

綠樹聽鶯鴂。更那堪、鷓鴣聲住，杜鵑聲切。啼到春歸無尋處，苦恨芳菲都歇。算未抵、人間離別。馬上琵琶關塞黑，更長門、翠辇辭金闕。看燕燕，送歸妾。
將軍百戰身名裂。向河梁、回頭萬里，故人長絕。易水蕭蕭西風冷，滿座衣冠似雪。正壯士、悲歌未徹。啼鳥還知如許恨，料不啼清淚長啼血。誰共我，醉明月。

這首詞一開首寫眼前的實景，以及心中所想的虛景，以實帶虛，將稼軒送別的情緒表現出來。稼軒在字裏行間所寫的，不是眼前的送別，反而是神思之中的北都南國。此亦恰恰是「沉鬱詩」其中一個特質——「意內言外」。用另一位清代詞家周濟《宋四家詞選》的說法，這首詞作「（前半闕）北都舊恨，（後半闕）南渡新恨」。

事實上，辛稼軒先是有離愁別緒，「由心及物」，然後以鶯鴂、杜鵑、鷓鴣，以及五件紅顏英雄的恨事「擬比」這種感受。與此同時，辛稼軒也因為眼前的實景，以及心中的虛景，「由物及心」，把內心的離愁別緒進一步深化、進一步升華。《賀新郎·別茂嘉十二弟》乍看似寫離別之悲，但細細究之，其實是詞人以美人暗喻自己。

◆ 葉德平博士，香港作家，香港教育大學課程與教學系高級講師，主要教授「文化傳承教育與藝術管理榮譽文學士」課程，曾出版多本香港歷史、文化專著。



◆ 辛棄疾畫像

資料圖片

大理火把節狂歡 盛況堪比聖誕節

一蒙 煙雨

很多人會慕名前往大理，參與火把節盛會。每年農曆六月二十五日，大理洱海旁的村落中的人們便開始了屬於他們的狂歡節，盛況堪比西方的聖誕節。

這天，人們紮起一個高達三層樓的大火把，上面插着彩色升斗，預祝五穀豐登，更有由彩線串起的梨果妝點大火把，誘人更甚聖誕樹，畢竟梨子、蘋果是可以吃的。試問誰又會拒絕香甜的水果，去選擇硬邦邦的鈴鐺呢？

入夜，數以萬計的人圍繞着熊熊燃燒的大火把唱歌跳舞，通宵達旦地慶祝。當然，這還只是主場館的情景，附近的各個村莊也有分會場。總之你會看到漫山遍野的小火把，猶如黑夜裏行走的金花。人們會盡量關上電燈，當然不會再亮着五彩繽紛的霓虹燈飾，可見的全是自然的火光。人們不時會將一把把松香撒到火苗上，騰激起陣陣烈焰，也散發出陣陣香氣，同時也把快樂氣氛傳播出去。

在這天，每個女孩子們的手指都塗上紅色，那是用鳳仙花汁塗上的，這習慣原來和火把節的起源故事有關。傳說，當時活躍於洱海的有五個部落，包括蒙舍詔、越析詔、浪穹詔、遷賧詔、施浪詔，他們的首領同時接到強大部落蒙舍詔的邀請，到他們新蓋的松明樓祭祀祖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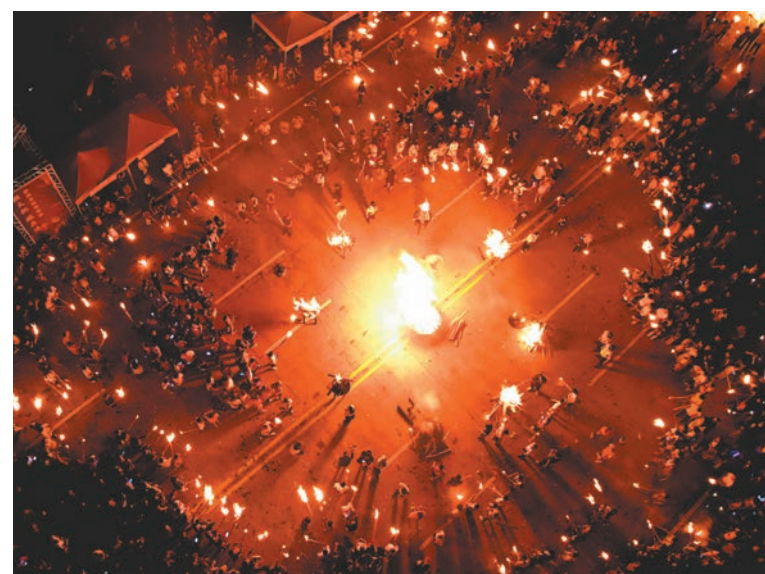
遷賧詔主的夫人柏潔（有人稱她為慈善夫人），有感這是一場鴻門宴，極力勸阻丈夫不要赴宴。可是遷賧詔主不知是怕了蒙舍詔過於強大，不敢得罪，還是誤信蒙舍詔主十分善良，竟執意要去。

柏潔非常無奈，只求丈夫戴一隻鐵鐲，祈求平安。當晚在松明樓上，祭祀祖先儀式之後的宴會充滿歡樂，賓主頻頻舉杯盡歡，載歌載舞，幾位心無芥蒂的詔主喝得酩酊大醉。而唯我獨醒的蒙舍詔主靜靜下樓，下令放火，就一把火把松明樓和五位詔主燒化為灰燼。

柏潔在遠處已看到這裏火光熊熊，待到趕到時，只見一片廢墟。柏潔為找夫君骸骨，不顧一切地徒手挖掘，十隻手指變得鮮血淋漓，終於在燒焦的灰燼中找到一具戴上了鐵鐲的骸骨。見到夫君遺體，她肝腸寸斷，痛不欲生。但痛苦化作了怒火與鬥志，她餘生都在帶領她的族人勇敢地反抗侵略，為夫君報仇。

雖然蒙舍詔主最後兼併了洱海周圍各個部落，建立輝煌統一的南詔國，但這裏的人民卻十分懷念他們心目中的女神——柏潔夫人。每年這天，千村萬寨的男女老少燃點火把繞村奔跑，表示馳聘救援之意。但見申申火龍，滿山奔馳，精壯的小伙子充滿活力，而女孩則用鳳仙花汁把手指甲塗上紅色，甚至有人戴上手鐲，以示紀念那位堅貞的、敢愛敢恨的柏潔夫人。如是者代代相傳，這火把節已流傳千年。

◆ 任平生（資深中學中文科教師，多年深耕於教育工作）



◆ 圖為雲南省楚雄市舉行的火把節狂歡活動，遊客與當地民眾一同歡慶火把節。
資料圖片